

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 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线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6 月 2 日,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 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and 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 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线项目位于诸暨市店口镇湄东、江东社区,利用企业现有工业厂房,计划投资1552万元,年产5000吨 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规模。

本项目有 35 名员工两班制(12h/班),年工作 300 天,不提供食宿。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 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通过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审批(诸环建(2018)68 号)。

受企业委托,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23 日,5 月 27 日 28 日共四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并编写了本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华检竣字(2019)第 17 号)

(三) 投资

项目主体工程实际总投资 11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1 万元(废水治理 4 万元;噪声治理 2 万元;固废治理 3 万元废气治理 22 万),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65%。

二、工程变动情况

粉尘为无组织排放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最终纳入诸暨市店口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浦阳江。

（二）废气

注塑废气收集经低温等离子+光催化氧化处理设备处理后再通过 15 m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生产时关闭门窗；并加强对设备维护管理，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废

项目的固废主要是废包装袋、职工的生活垃圾和废边角料。和废边角料废包装袋收集后由物资公司回收，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固废产生量与环评估算接近，其处置规范，基本符合污染控制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企业目前建立相应环境管理机构，制定了废水处理、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等环保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厂区设有生产生活污水总排口一个，均设立排放标志牌。

(3)应急措施调查

车间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应急逃生通道顺畅。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活废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7.27-7.28，各污染物最大日浓度



分别为：化学需氧量75mg/L、氨氮0.38mg/L、悬浮物124mg/L、五日生化需氧量15.1mg/L；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二）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注塑废气净化装置排气筒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24\text{mg}/\text{m}^3$ ，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理设施VOCs总净化效率为79.3%，达到《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浙环发[2013]54号）中要求的总净化效率不得低于75%。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分别为 $1.23\text{mg}/\text{m}^3$ ， $0.383\text{mg}/\text{m}^3$ ，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三）噪声

经监测，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为59.9-61.1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50.9-53.9dB(B)，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总量控制

经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0.015t/a、氨氮：0.0001t/a、挥发性有机物0.0545t/a，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环评审批总量（化学需氧量：0.021t/a、氨氮：0.002t/a、挥发性有机物0.222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判断，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事故，也未有公众投诉事件。

六、验收结论

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PPR、铝塑管材及不锈钢波纹管材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



放总量符合环评建议要求，固废处置规范。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七、整改和后续要求

- (一) 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 (二) 加强环保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 (三) 加强对各类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
- (四) 按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其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电话
孙华仙	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18058656688
李根忠	绍兴文理学院	13575505486
章建灿	绍兴市生态文明促进会	1805755963
何如忠	绍兴市电子商务行业协会	13806749192
余文迪	浙江华才检测有限公司	18868087068

浙江蔡司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日